

一个走出情事的文人

平凹是



江铃墨 著
陕西人民出版社

一个走出情季的女人

江铃墨 著
陕西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 数据

一个走出情季的女人 / 江铃墨著.

—西安：陕西人民出版社，2006

ISBN 7-224-07749-6

I. 一... II. 江...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1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 第 103520 号

一个走出情季的女人

作 者 江铃墨

出版发行 陕西人民出版社(西安北大街 147 号 邮编：710003)

印 刷 西安市建明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87mm × 1092mm 16 开 17.25 印张 6 插页

字 数 250 千字

版 次 2006 年 8 月第 1 版 2006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5000

书 号 ISBN 7-224-07749-6 · 1228

定 价 32.00 元

序

《一个走出情季的女人》是女作家江铃墨的第一部长篇小说。这部堪称女性成长史的小说，既向我们揭示了一个小女人对男性最隐秘的体验，又彰显着成熟女性在男权面前的自尊与决绝。或情或商，情商交融，荡气回肠；抑或男欢女爱，风情万种，又归于天高云淡，一页页地读下来，我为作品中女主人公林夕梦起起落落的命运激动叹惋，又为她深陷于情爱的纠葛中而焦虑，更为她终于走出情季而欣慰。还记得十年前作者携这部长篇小说书稿到鲁迅文学学院进修时的情景，她曾把这部书稿送到我处，我读后虽感到小说的叙述技巧尚不够娴熟，有些情节安排也不尽合理，但小说中涌动的情感是真切的，文字是流畅婉约的，而对走出情季这样的感情经历的总结也是有认识意义的。于是我鼓励她再做些认真的修改，争取让其面世，并提出了一些可操作性的修改意见供她参考。没想到，这部书稿一搁就是十年。十年，这是一个可以把石头变成金子的时间，这是一个可以把文字变成文学的时间，这是一个有无数种可能的时间。十年的风霜雨雪与人生经验，使江铃墨把她本已沉甸甸的书稿变得更加厚重，掩卷之后，作为一个关注这部书稿命运和作者文学生涯的师长与朋友，怎能不感到由衷的高兴呢？

小说写的是位风姿绰约且才华横溢的女子林夕梦走进情季成为一个有妇之夫情人以及最后终于理智地既走出无奈的婚姻又同情人分手的故事。简括点说，小说写的是一个女人同两个男人情感纠葛的故事，当然在写情场的同时，也写到商场。这种把情场与商场糅合在一起的写法，便于作者挥洒笔墨，把情写得更真，更酣畅淋漓，也便于在变化无常的商场中把人性写得更透彻。当然，像《一个走出情季的女人》这样的小说所写的婚外恋情以及商场变幻的故事，在当下林林总总的小说中并不鲜见，我读这部小说，看重的是小说中把情写真，写透，把爱写得如此热烈，如此美好。林夕梦爱上了樊田夫，可以为此奉献出一切；后来，当她发现这样做无异于是陷入不能自拔的泥淖时，又毅然走出情季，去追求成为一个靠自己的智慧和努力自立的女人。在小说接近尾声时，作者借林夕梦的反思说了这么一段话，是很耐人寻味的：

这是她第一次抛开感情色彩,运用理性来思考她的人生之路,竟然发现自己是如此的轻松自如。从前,她是自己感情世界的奴隶,一切受感情支配,整年整月整日地背负着沉重的十字架,为爱而生,为爱而活,为爱而死。现在,猛然醒悟,从感情世界里一下子站立起来,抖落掉那一身沉重的情感,用理性去主宰这些情感,竟然发现自己成了感情的主人,不仅可以享用这些感情,而且可以享用到支配这些感情的权利。这不仅没有削减从前感情世界里的幸福,而且奇迹般地扫除了从前感情世界里的一切痛苦。

小说女主人公林夕梦在走出情季后的这种反思与感悟颇有哲理意味,是耐人咀嚼的正因为小说既写了林夕梦走进情季时的几近疯狂的情感喷涌与对情爱的审美观照,又写了她走出情季后的理性的反思与感悟,所以这部小说具有了独特的认识价值与审美价值。

小说中着力刻画的几个人物形象,包括女主人公林夕梦、樊田夫、卓其等等,他们的形象不仅个性突出,形象也相当丰满,具有一定的审美价值。

读这部小说,我还喜欢作者那种有如行云流水、不拘一格、感情奔放、笔墨流畅的语言。文如其人。这种无拘无束的语言一如作者本人的性格,行云流水,飘逸自然,不时地闪烁着一个才女的智慧与精致。因此,从另一方面讲,这部小说更具有独到的审美价值。

作为作者的一位师长和朋友,我感受着《一个走出情季的女人》给我带来的愉悦与快乐,也祝愿江铃墨在今后的文学道路上走得更高更远,走得更加美好和精彩。

是为序。

何镇邦

2006年6月15日于北京

谁也没有料到，从小怯声怯气、性格内向的林夕梦，十七岁就踏上了情场。这一踏不要紧，她在上面又是云里，又是雾里，折腾来，折腾去，再也没有下来。当她遇到樊田夫的时候，早已经是久经情场的老手。

林夕梦第一次见到樊田夫，是深秋的一个傍晚，她刚从外面采访回来，风尘未洗，蓬头垢面，一件黑色紧身羊毛衫扎在白色宽松裤里，外面披件牛仔风衣，斜背黑色皮包，那头浓密的长发胡乱地束在脑后。她走进新世界酒店三楼，轻轻叩响柳大光告诉的房间，听到一声“请进”，她走了进去。樊田夫双手背在身后，笔直地站在铺有猩红色地毯的屋子中央。他三十几岁，精修的边幅，考究的西装，风度优雅，气度逼人，浑身上下弥漫着一股勃勃的生命气息。他那张英俊的面庞上，一双深邃的眼睛正含着笑意，像万事俱备只欠东风般地等候在那里。

在那一刻，林夕梦突然有一种感觉，就像去商店闲逛，猛然看见一件久已想买却一直没有遇到的东西，兴奋得刚要不顾一切地买下，却发现自己的口袋里没钱。

她恨不得立刻钻到地下去。

猛然间，林夕梦痛恨起那些在此之前遇到的所有男人。那些男人曾使她花费了多少时间和精力去打扮自己呵。然而，那简直是一些蠢猪，一些混蛋。如果不是这些蠢猪和混蛋耗尽她的激情，弄得她心力交瘁，她林夕梦怎么可能用这副尊容，来赴约如此一位生动得光彩照人的男人呢？她甚至在心里咒骂起柳大光来，这个该死的柳大光，为什么不事先向她介绍一下这个人的情况呢？他是存心要她难堪的。

一定是这样，否则，否则……

否则面前这个男人能用这种眼光来审视自己吗？

然而，无论如何，逃是来不及了。

林夕梦硬着头皮，自我介绍道：“我……我……我就是林夕梦，是……是……是柳大光的朋友。”

林夕梦从小有口吃毛病，但在陌生人面前，由于她特别谨慎，语调非常缓慢，便很少打结，陌生人也就听不出她有这个毛病。可是今

天，她万万没有想到在这种情景下又出现口吃，这种丢人现眼不亚于小时候在集市上看到的一位头面干净却将半截裤腰带露在衣服外面的少妇，所有人都望着那位少妇，而那少妇却一点也不知道。她当时目睹这一情景，替那少妇万分尴尬。长大以后，每当出门，她最要紧的是将裤腰带扎好。而现在，她的口吃无疑成了那少妇的裤腰带，无遮无掩地暴露在这人面前。

林夕梦满面通红，羞愧难当，无地自容地站在那里。

樊田夫似乎没听见，双手仍背在身后，用那双深邃的眼睛牢牢地审视她，似乎她这副形象既出乎他意料，又在他意料之中。

林夕梦虽然接触过各式各样的男人，但被一个男人用这种眼光牢牢地审视，还从未有过。她的眼睛迅速地躲避着他的目光，心猿意马地正不知把视角投向何处，慌乱间却被一样东西给截留住了视线。

一顶军帽。

2
一顶闪耀着红五星的黄色军帽，非常惹眼，精心地摆放在一座造型优美、古色古香的根雕上面。她疑惑的眼睛刚闪亮一下，樊田夫便缓慢地伸出一只硕大丰满的手掌，稳健地走前两步，握住她手，彬彬有礼地说：“您好！”

林夕梦意识到樊田夫这种自我介绍似乎完全是为她而准备的，如此的文质彬彬，如此的恰到好处，然后又热情得恰如其分地请她坐到圈椅上。林夕梦矜持着，刚刚坐定，就有一位个头不高、斯斯文文的中年男人，双手端着一盘洗好的各种新鲜水果，毕恭毕敬地送上来放在茶几上。樊田夫站起来，说：“我来介绍一下，这位是林老师，梧桐三十九中学语文老师，学识深厚，见识过人。这位是范工，我们红星装饰公司的工程师，是装饰行业的专家，工作起来可是一丝不苟的。”

范工迅速伸出双手，热情地同林夕梦握手问好，并谦逊地说：“是樊经理不嫌弃我，把我从白浪岛带过来。今天能够认识林老师，真是感到太荣幸了。”

林夕梦被范工的热情感染着，真诚地微笑着，用同样的热情回答：“您好！范工。认识您我也很高兴。”

两个人又相互客气一番，范工朝向樊田夫，毕恭毕敬地询问：“樊



林夕梦满面通红，羞愧难当，无地自容
地站在那里。

经理，没有事了吧？”

“没有了。”

“那我先下去，您有什么事就吩咐，我在办公室里。”

林夕梦微笑着目送范工退出去。

她感受着刚才的气氛，暗中打量樊田夫，不由得感慨：这实在是一位太懂得把握分寸的男人。同时，她心里有两种东西在上下翻腾：一是像范工这样年纪的人，对樊田夫如此恭敬备至，樊田夫究竟是怎样一个男人？二是他为何非要见她而又是这样刻不容缓？

大约半个月前，学校召开全体教师会议，会议接近结束时，林夕梦悄悄地翻开备忘录手册，里面夹着一叠名片，她拿出来，放到桌下进行挑选。

“林老师，你在干什么？”

林夕梦吓了一跳，转头看，是柳领弟坐在身旁。柳领弟发现她手中厚厚的一叠名片，不禁惊奇地望着她，悄声问：“你怎么认识这么多人？”

她赶紧把挑出来的两张名片放好，其余的一并放在手册里，对柳领弟微笑一下，没有说话。

林夕梦是一家报社特邀记者，负责全省沿海地区建筑界著名企业家的采访编写任务，学校无人知道。这工作进展半年多了，大多利用星期天和节假日。当然，没有课的时候，难免溜出去一天半日的。既有经济上的实惠，又可以广泛地接触社会，两者都是她现在所需要的，但却必须在秘密中进行。

散会后，她走出办公室，手握那两张名片，想去校长室打电话，预约星期天采访的两位企业家，但发现校长室人很多，大家在高声阔嗓地争论初三级分班，她只好先退回来。

“林老师，”柳领弟从后勤处走出来，怀里抱着一摞纸，叫住她，“我跟你说件事。”

柳领弟把她拉到没人地方。林夕梦看她那神秘样子，笑问什么事。

“是这么回事，”柳领弟把怀里那摞纸向上搬了搬，“你最近没上

大光那里去吧？”

“没有。”

“前些日子我去他那里，认识了一个当兵的，刚从部队回来，搞了一个什么装饰公司，他问我们学校有没有搞装修的……”

林夕梦笑着打断她：“柳老师，您知道，我住的是饲养室，那房子快倒了，更不可能装修。”

“不是这个意思。我是说，刚才开会时，我发现你有那么多名片，里面有那么多建筑公司经理，连陈暑秋的都有，你能不能从他们这些人手里揽下装饰工程？”

“能又怎样？”

“那个当兵的……”

上课铃响了，林夕梦知道她要说什么，便不假思索地说：“他给我多少提成？”

“我就要说这个……”

“这节我有课，柳老师，以后再说吧。”

说完，林夕梦急急忙忙上课去了。

林夕梦喜欢柳大光，他业余搞绘画，是来学校找他姐姐柳领弟时与他相识的，那时他还没离婚，也没开酒店，但对他这个胖姐姐并不喜欢。

连续几天，柳领弟有事没事地来找林夕梦，反复说要是能给那当兵的介绍成装饰工程，提成费如何如何可观。林夕梦这才明白，原来可观的提成费里也有柳领弟这个中介人一份。她回家对丈夫卓其说了这件事，卓其说如果能这样挺好，说不定一个工程就能赚上几万，拾草打兔子捎带着。

林夕梦并没把这件事放在心上。这倒不是因为她揽不到工程或不喜欢金钱，而是因为那“当兵的”三个字阻碍她进一步思维。说白了，她对当兵的不感兴趣。她向来有一种认识，认为那些当兵的都是些没有七情六欲甚至非正常的人，她不能理解一个正常男人怎么可能当十几年甚至几十年兵，能过那种清心寡欲的日子。这种人不是生理上有缺陷，就是情感上太简单。像她这种女人，怎么可能对这种男人感兴趣呢？为不感兴趣的的男人做事，即便有再多报酬，她也不情愿。

今天下午，她刚从外面采访回来，远远见到柳领弟朝她急急走来，远远地就扯开嗓子：

“林老师，我找你呢。”

林夕梦知道她又是为招揽装饰工程，等柳领弟走到跟前，她勉强笑了笑，一天的奔波疲倦，加上那个让她厌烦的尤心善给她的愤怒，她实在不想再说话了，但又不能不说，只得简短地问：“又是那件事？”

“不是。”

这倒出乎她的意料。

“大光下午来电话找你，你不在，我怕让校长知道，替你去接了电话，说你上课去了。你赶快去给他回个电话吧。”

她感激地看着柳领弟，真难得她这份好心。虽然她并不在乎校长，但总也得交待过去才是。她去拨通了柳大光的电话。

“是我，林老师。”柳大光显得很着急。

“你找我？”

“我等你半下午啦，你再不回来就麻烦了。”

林夕梦不知出了什么事，问：“怎么？”

“我姐姐告诉你老樊的事了吧？”

“老范，哪个老范？”

“就是樊一行的弟弟。”

“她没告诉我。”

“她怎么没告诉你？她说告诉你了，他刚从部队回来，是个画家，很有才，成立了一个红星装饰公司……”

林夕梦这才知道柳领弟所说的那个当兵的原来是樊一行的弟弟。樊一行是作家，在梧桐县有名。柳领弟真是个对什么事都说不出个所以然来的妇人，她竟然没说那个当兵的是樊家兄弟中的一员，只再三说有可观的提成。

她立刻说：“你姐姐告诉我了。”

“老樊现在正在公司等着你。”

“等我，等我干什么？”

“不是我姐告诉你了么？”

“这……”林夕梦不知说什么好。柳大光在那边急了，电话里不断地传来有人喊“柳老板”的声音，柳大光一面吩咐着什么，一面对这边的林夕梦急急地说：“人家已经等急了，刚刚还又来一遍电话问我，你先去吧，千万不能失约。今晚我这里客人多，要不我就陪你去了，他在新世界酒店三楼……”

放下电话，林夕梦心里不禁嘀咕起来。

当知道这是樊一行的弟弟，还是个画家，她立刻答应下来。再说，她现在也实在是需要赚钱的时候了。不感兴趣就不感兴趣吧，世上哪有让你既感兴趣又能赚钱的好事呢？退一步说，赚不感兴趣人的钱，心黑也没关系，这样岂不更好？于是，她给卓其打过一个电话，告诉说那个要她揽装饰工程的人，是樊一行的弟弟，正在等她去商谈这件事。卓其听说是樊一行的弟弟要约见林夕梦，甚是欢喜。

二

樊田夫在茶几另侧的圈椅上坐下。

樊家兄弟们在梧桐县是负有盛名的，这完全归功于他们的母亲。那是一位秉性刚烈的农村妇女，虽然不识字，却通情达理。她养育了一大群儿子，几十年如一日地与贫穷饥饿较量着她的毅力，拼着性命供养儿子们念书，咽下的苦水究竟有多少，只有她自己知道。在这个家庭里，父亲常年在外做工，对家中一切不闻不问，母亲则是一株年老的桑树，儿子们是蚕儿，儿子们的事业是蚕丝，母亲把自己生命化成的嫩绿桑叶，全部用来喂养这群蚕儿，而她唯一的愿望，是望着这些蚕儿们吐出缕缕闪光的蚕丝，让那些讽刺、嘲弄她养一群“穷种”的同族人，那些欺侮、刁难过她的村官，看看她这些“穷种”最终如何。几十年过去，她这些在贫苦饥寒里出生长大的儿子，唯一的愿望，是把母亲咽进肚子里的所有苦水，全部化成幸福满足的泪水，再从母亲眼睛里流出来。

他们虽然不是那种大刀阔斧敢拼敢杀的男人，但却脚踏实地，兢兢业业，各显其能，在不同领域里各领风骚，这在梧桐几乎人皆尽知。樊一行是长子，在梧桐是颇有名气的作家，长得相貌堂堂，仪表不凡，

林夕梦跟他有过接触，那人非常正统，似乎正统得与他的职业不相容。他另外那些弟兄更是如此。在这样一个开放的社会里，那些有点能力有点成绩的男人，有几个不出去拈花惹草风流一番的？而樊家弟兄们却是例外。他们似乎吃过什么药物，与拈花惹草事一概不沾边。这更使他们在社会上声望日渐增高，以至到了有口皆碑的程度。

卓其夫妇在县城工作这么些年，当然对此早有所闻，但不曾想到樊一行还有个在外当兵的弟弟。现在，他这个当兵的弟弟为什么要约见她？难道想通过她揽到装饰工程？可是，她连去探讨都还没有，哪儿来的工程？

不过，他一定知道她来这里的目地。

一想到眼前这个男人知道她曾张口问过“他给我多少提成”这句话，林夕梦浑身像爬满小虫子一般，坐不住了。她今天真是猪八戒照镜子，反过去照，正过来照，里也照，外也照，怎么照就是照不出个人样儿来。

她差点儿哭起来。樊田夫双手端杯热茶，递给她。“既然这样，”她接过茶，咬一下嘴角，在心里对自己说，“不如破罐子破摔。大不了从今以后再也不见这个男人。”这样一想，她轻松起来，喝一点茶水，微笑着，把视线又一次落到那顶闪耀着红五星的军帽上。

“怎么？”樊田夫笑眯眯地把目光也投向那顶军帽，“奇怪吗？”

“是的。看上去，您并不像军人，倒是一个典型艺术家。”

“不像吗？”樊田夫仍是笑眯眯地看着她，说，“虽然我没穿军装，但是，我现在还是一名现役军人。”

林夕梦禁不住望着他。她从小所接受的有关军人知识，一是一年一度招兵季节的标语“一人当兵全家光荣”，由于家里没有去当兵的兄弟，她自然也就不知道怎么个光荣法；二是一位当兵的表兄对她说过一句“好铁不打钉，好男不当兵”，这话听起来自然有道理，最起码那些当兵的都是些没有七情六欲的非正常人。试想，一个正常男人怎么可能当十几年甚至几十年兵呢？

然而，面前这个男人，且不说他是否正常，也不管他是否正常，当他说出“我现在还是一名现役军人”时，那份发自内心的自豪，那份来自骨子里的骄傲，简直令她眩晕迷惑了。这岂止是自豪！岂止是骄

傲！这简直是在炫耀！是一个百万富翁在向一个一文不值的穷光蛋炫耀自己的财富，而这个穷光蛋又实在不得不表示出自己的羡慕。

林夕梦无法掩饰自己的羡慕。在这一刻，她脑子里原有那些对军人的成见全部土崩瓦解。

“您非常热爱部队吧？”她羡慕地问。

“是的。是部队培养了我，造就了我，我的血脉里永远流淌着军人的血液。我认为军人是天底下最崇高最神圣的职业，如果有来生来世，再让我选择职业，我还是选择军人。”

林夕梦对这个男人肃然起敬。她第一次觉得自己对这个世界知道得太少，简直少得可怜。

“您最大的愿望是什么？”林夕梦发问。

“成为一名驰骋疆场驾驭千军万马的统帅。”

林夕梦望着他，想象着身穿戎装的这个男人统率千军万马驰骋疆场所向无敌时该是何种英姿。毫无疑问，这是一位太富于血性的男人，他儒雅的谈吐只能表明他教养有素，却掩盖不住他体内那十足的血性。还有那双眼睛，外形看似笑眯眯，实则锐光逼人，如果没有十足勇气和胆量，是不敢去正视它们的，相信在战场上，就凭这双眼睛也会使敌人心惊肉跳望而丧胆。

“既然如此，”她说出心中疑惑，“您现在怎么离开部队了？”

樊田夫一愣，旋即苦笑了一下，一丝痛惜和遗憾涌上面庞，说：“我没有进过军校，无法提干。”

“为什么不考军校？”林夕梦不假思索地问出这句话。

但话一出口，她立刻感到樊田夫不喜欢这个话题，这似乎触到他的痛处。可是，一言既出，驷马难追，林夕梦不是那种灵活乖巧口齿伶俐的女人。见樊田夫闭紧双唇，她一时也不知怎样把这个话题转移开去，只那么僵坐着。许久，樊田夫开口了：

“我母亲时常讲一句话，‘喝了纣王的水，就不能说纣王无道。’我在部队一直很出色、很受宠，我负责团里文化宣传，每年把工作搞得有声有色，人人称道，连全军文化宣传工作现场会都在我们团召开，全国各级电视台和各级军报新闻单位都有过对我的专题报道，什么自学

成才标兵，什么优秀共产党员，等等，凡是一个士兵能够得到的荣誉，我都得到了。军功立了十个。我曾有过一次进军校机会，可那时不懂事，加上首长们留恋我，战友们迷恋我，我便在心里认定，只要把工作干好，不愁提不了干，因为我从入伍第一天起，就再也没有想离开部队。谁知道，政策是死的，它不会因个别情况而改变；提不了干，只好转成志愿兵了。”

“真是愚蠢啊！”林夕梦想。

“您后悔了，是不是？”林夕梦抓住话题开始追问。

“我把自己最美好的青春时光献给了部队，我敢这样说，再也没有一个士兵像我那样在部队里辉煌过。我为此感到自豪和骄傲。论能力，论才干，论水平，大家都为我惋惜，包括首长们，也是对我爱莫能助。”

这是问题关键。每想到此，林夕梦总是得意洋洋，因为她早就看清楚这一点。而樊田夫，这样一位出色的男人，竟然也迷失在这些问题上。她为他深深地惋惜和遗憾。

“您怎么想到下海搞企业？”

“今年春天，部队也开始发挥部队优势经商，团里创办一个装饰公司，我是负责人之一，在海岛施工过程中，我萌发回老家设立分支机构的念头。按部队规定，这是不允许的。但是，针对我的情况，首长们给了我特殊照顾，批准了……”

正在这时，范工进来，谨慎地问：“樊经理，是不是该吃饭了？”

“好，好，这就去。”

樊田夫坐着不动，又朝向林夕梦，继续说下去：

“批准后，我就回来运作，登记、注册、办营业执照、租办公场所……开始在这里安营扎寨，招兵买马，准备干上一场了。”

“事业在您生命中占有很重要的位置，是吧？”

林夕梦干过记者，便有一种提问职业病。当然，她更清楚，只有谈论对方感兴趣的话题，才是人际交往中的最佳手段。尤其面前这个男人，她已经断定他是怎样的男人，只要她当好一名赞赏他、欣赏他的听众，他们的交谈就是成功的；相反，如果她海阔天空地畅谈自己，即使她谈得再好，那也不是上策。

“不仅仅是最重要的位置，”樊田夫说，“对我来说，事业就是我的生命。我认为人生在世，就应该轰轰烈烈干出一番大的事业，即便是大起大落，也毫不在意；否则，平平庸庸、温温饱饱，安安稳稳，那样的人生毫无意义，白白来到这个世界上走一趟，简直是在糟蹋生命……”

樊田夫热切地望着她，滔滔不绝地讲着他生命的理解。

令林夕梦奇怪的是，他竟然只字未提请她承揽工程的事。范工第三次来催吃饭，樊田夫才站起来，笑道：“是不是把林老师饿坏啦？”他的笑容里闪动着一种关怀，让林夕梦觉得根本无法推拒。她也不失机智地笑着调侃道：“我还以为你们当兵的不吃饭呢。”一句话将大家都逗笑了。

樊田夫早已在楼下新世界酒店订好房间和酒菜，公司几个主要成员都出席作陪。樊田夫把林夕梦介绍给大家，并把大家逐个介绍给林夕梦。他们个个对樊田夫恭敬顺从，竭尽全力恭维推崇，似乎彼此心有灵犀、不约而同地走到一起，抬着花轿，吹吹打打着；樊田夫坐在花轿上，尽情地、全面地、淋漓尽致地展示自己，而观众只有她林夕梦一个人。她全然忘记了自己未经化妆打扮的形象，自始至终赞赏地微笑着，聚精会神地望着这个光彩照人的男人，听他用那特有的极富感染力的语言，痴迷而蛊惑人心地描绘出一个神奇的世界。这个世界便是他恢弘的事业。她仿佛已经走进了那个世界，迷恋在那个世界，再也不想走出来了。

当然，最最关键的，是那个世界里有这个男人。

三

樊田夫派司机送林夕梦回家。

林夕梦住在梧桐师范校园内。梧桐师范在梧桐县城东南方向，坐落在梧桐河岸边。梧桐河绕城穿镇，回环曲折，是梧桐县历史上一条天然的护城河，每每遇烽烟骤起，城门紧闭，城头旌旗猎猎，对面河岸敌军营垒可相望，这中间的河面便成界河。到了太平年代，小河的清清涟漪倒映着梧桐人多彩的社会生活。两岸的柳阴、河上的小舟、水中的塔影，还有浣女、钓者、过客，都在这条河的水镜中有过清丽明媚的倒影。现在，这条小河已经变成一条沟壑，唯有夏季雨后才有水流，河

底岩壑凸凹错落，成为小孩子们玩耍的乐园。

林夕梦在校门口下车。她向司机表示了感谢，便踏进校门，朝校园西北方向走去，远远便看到自己家了。

那是一座低矮的平房建筑，共有三间，占地近三十个平方米，孤零零地坐落在梧桐师范校园西北角。小屋周围草木丛生，高树与低草俯仰着，把小屋紧紧地环抱。每到夜晚，那木格窗棂里透出橘色的灯光，星星点点照在篱笆外那片稠密竹子上。这是前些年学校大办养猪事业，专门给一位“右派”盖的。据说那位“右派”表现极为顽固，所以才被调离教学，专门负责一群猪的起居。当时全校师生齐动员，到校外门前那条小河两岸，捡来龇牙咧嘴各式各样规格的石头，又从河里铲来黏糊糊的黑淤泥，利用一个星期天义务劳动，终于创造出这个今天仍屹立于眼前、曾经令她神往的地方。林夕梦夫妇搬来时，另一户老师还没有搬走，每家一间做起居室兼卧室，正间当作公用厨房。在那十余平方米大小的房间里，要摆放开一张双人床、一张写字台、一个书橱、两把座椅及一些日常用品，对于艺术细胞颇多的林夕梦来说，也是费尽了脑汁。最后无论怎样安排，站在屋中央还是伸手就能够着四周家具。后来那位教师因为工作调动，校领导三番五次提出腾出那间房子，给另一些无栖身之地的老师居住。房子是腾出来了，但是，每一位来看房子的都摇头走了。这样一来，这里便成了林夕梦夫妇的自由天地。

前些日子，校方已计划将被人称为饲养室的房子拆掉清除，说是影响学校校容校貌，省厅后年要来进行检查验收中师达标工作，这里是死角，一定被扣分。丈夫卓其倒希望拆得越早越好，认为总会有个地方住下；只要是个地方，就不会比这里更糟。而林夕梦则恋恋不舍，总感到这里曾给过她美妙的梦想。不过，从今年春节过后，小屋前面那片菜地开工盖教学楼，这栋小屋便整天被飞扬的尘土泥沙铺天盖地般围困着，有时稍一疏忽，晾在院子里的衣服就成了水泥袋，这令林夕梦无可奈何。

房子原本是土地面，由于年久老鼠成灾，墙角到处是鼠洞，屋里被老鼠倒进成堆成堆腐土，令人难以忍受。没有办法，前年秋天卓其将房间地面抹上水泥。这样一来，鼠灾算是解决了。但水泥地又给林夕梦平添另一种烦恼。不知为何，卓其对这水泥地面有着近乎病态